



在社会治理创新中充分发挥 关工委的独特作用

顾秀莲 | 第十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
中国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主任



- 中国关工委参与社会治理工作，既是关工委组织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及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必须承担的重要社会责任，也是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切实提高关心下一代工作水平的重要契机。
- 关工委成立25年来，充分发挥老干部、老战士、老专家、老教师、老模范等“五老”人员的作用，组织专题调研，制定实施意见，拓宽工作思路，创新工作方法，积极探索教育先行、关爱为重、关爱与社会治理结合、教育与帮扶并举，取得明显成效。
- 关工委要继续积极作为、主动作为、有效作为，以奋发有为的精神积极参与社会治理和公共服务，主动承接政府转移出来的部分社会职能，积极拓展关工委组织参与社会公共事务管理的空间和领域，关爱和服务青少年健康成长。

2015年8月25日,习近平总书记就做好关心下一代工作作出重要指示强调,十年树木,百年树人。祖国的未来属于下一代。做好关心下一代工作,关系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希望坚持服务青少年的正确方向,推动关心下一代事业更好发展。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着眼于维护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最大限度增加和谐因素、增强社会发展活力,提出了创新社会治理体制的新观点新要求新部署。关工委组织和关心下一代工作与社会治理工作密切相关。如何适应新的形势,找准参与创新社会治理的着力点,成为关工委组织需要深入研究的重要课题。

一、深化认识,增强参与创新社会治理的自觉性

《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在阐述创新社会治理体制、改进社会治理方式时指出:“坚持系统治理,加强党委领导,发挥政府主导作用,鼓励和支持社会各方面参与,实现政府治理和社会自我调节、居民自治良性互动。”关工委参与社会治理工作,既是关工委组织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及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必须承担的重要社会责任,也是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切实提高关心下一代工作水平的重要契机。

第一,参与和创新社会治理是关工委工作的性质特点所决定的。关工委是以离退休老同志为主体、关心教育青少年的群众性工作组织,是党和政府的参谋和助手,是联系青少年的桥梁和纽带。党和政府高度重视群众组织在参与社会治理中的作用,作为关心、教育青少年的群众性工作组织,是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体系,鼓励社会各方面参与,实现政府治理和社会自我调节、居民自治良性互动的重要参与者、推动者、实践者,积极参与和创新社会治理是关工委义不容辞的社会责任。

第二,参与和创新社会治理是党中央交给关工委的工作任务。多年来,党和国家领导人对关工委工作作过多次讲话和批示,指出:“关工委充分发挥‘五老作用’,大力引导广大青少年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积极参与社会治理,开展帮扶救困活动,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谨向所有关心支持青少年成长的老同志表示问候和敬意!”今年年初,中央下发《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意见》,其中对支持群团组织参与创新社会治理和维护社会稳定,提出了明确的要求。党中央对关工委和广大“五老^①”在创新社会治理方面的作用给予了充分肯定,提出了要求,更加激励和鼓舞广大“五老”为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作出贡献。

第三,参与和创新社会治理是关工委工作的重要内容。长期以来,关工委坚持“急党政所急、想青少年所需,尽关工委所能”的工作方针,围绕中心、

^①“五老”是指从事关心下一代工作的老干部、老战士、老专家、老教师、老模范等“五老”人员。



服务大局、积极配合、主动作为，为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发挥着积极作用。广大“五老”活动在最基层，那里正是社会矛盾、社会问题集中的地方，也是多年来“五老”发现苗头、源头治理、化解矛盾取得成效的地方。民政部发布的《2014年社会服务发展统计公报》显示，截至2014年底，全国60岁及以上老年人口2.12亿，占总人口的15.5%。从我国第六次人口普查结果看，0~14岁未成年人2.22亿，占总人口的16.6%，老少相加有4亿多人口，占总人口30%，这些还未包括青年。关工委注重发挥老同志的作用，通过各种教育活动把一老一少连接起来，把青少年的工作做好了，就是最大限度地增加了和谐因素，最大限度地减少了不和谐因素。事实证明，关工委的工作本身，就是在做着社会治理工作，并且已经取得了显著的成效，也进一步证明了关工委和老同志在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中能够大有作为。

二、主动配合，充分发挥“五老”在社会治理工作中的作用

中国关工委成立25年来，在党中央的高度重视下，在各级党委、政府领导及社会各界支持下，各级关工委组织为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做了大量的工作。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各级关工委和广大“五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与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决贯彻落实中央领导同志对关工委工作的批示和指示，关心下一代工作有了新的发展和进步。

各级关工委组织专题调研，制定实施意见，拓宽工作思路，创新工作方法，积极探索教育先行、关爱为重、关爱与社会治理结合、教育与帮扶并举，取得明显成效。

（一）德育为先、源头治理，进一步推进社会建设

各地关工委多年如一日，把深入开展理想信念和思想品德教育活动，作为一切工作的重中之重，增强了社会治理的前瞻性、主动性、有效性。特别是近年来，突出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融入关心下一代工作的全过程。各级关工委组织“五老”对青少年进行热爱祖国、建设祖国、热爱家乡、建设家乡的教育；引导青少年知荣辱、懂感恩、明责任；教育他们孝亲敬老、关爱他人；诚实劳动、奉献社会；崇尚科学、讲求文明；遵纪守法，做好孩子、好学生、好村民、好工人。这几年，我们开展的“学党史、颂党恩、跟党走”“学雷锋、心向党、讲品德、见行动”“老少共筑中国梦”“爱学习、爱劳动、爱祖国”等主题教育活动，较好地帮助一些青少年解决了思想迷茫和模糊认识，逐步增强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自信、道路自信、制度自信。通过各种教育，潜移默化地提高了广大青少年辨别是非和抵制不良思想影响的能力，最大限度地防止、减少和弱化了严重社会问题和社会冲突的产生，把本来可能增加社会冲突和矛盾的青少年群体，通过思想教育和正确引导转化成为社会治理创新的生力军。

(二) 引导群众和青少年实现自我管理, 推动社会公平正义

群众工作是社会治理的基础性、经常性、根本性工作, 让群众权益受到保障, 他们心情才能更加舒畅, 社会矛盾才能迎刃而解。

多年以来, 各级关工委组织“五老”创立“说和团”“群众评理会”, 邀请“五老”担任信息员、调解员, 通过平等沟通、协商协调、教育引导等办法为群众服务, 调解邻里纠纷、婆媳关系、夫妻矛盾, 劝阻青少年打架斗殴, 解决宅基地、山林、水利、土地、老坟拆移等许多法律和行政手段难以解决的纠纷和问题, 带领群众实现自我管理, 效果很好, 被群众称为“道德法庭”。在我国的乡村, 当地享有较高声望的长者往往通过乡规民约、乡情亲情影响一个乡村的治理结构, 这种乡村治理在新的历史时期同样具有积极意义。由“五老”构成的“群众评理会”“说和团”是村民自治的一种积极形式, 既传承了乡村治理的优良传统, 又体现了新时代的发展要求, 积极维护群众权益, 努力把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 使群众利益得到充分保障, 群众意愿得到充分尊重, 群众积极性得到充分发挥。

(三) 为青少年服务, 想青少年所需, 促进社会和谐

关工委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 及时把握社会环境的新变化和青少年的新情况、新需求, 不断调整和延伸工作领域, 不断创新内容形式、工作载体, 使社会治理工作体现时代性、把握规律性、富于创造性。

长期以来, 各级关工委以社区、村屯为重点, 积极配合有关部门整合各种教育资源, 通过建立家长学校、假日学校、四点半钟课堂、校外辅导站、校园安全维护队、课外实践基地等, 推进学校、家庭、社会“三结合”教育网络的建设, 使学校、家庭、社会形成合力, 为青少年健康成长创造了良好的社会环境; 在农村青年中开展了“讲政治、育新人、学科技、奔小康”活动和学理论、学科技、搞创业的“两学一创”活动, 利用农村的各种图书室、活动室、文化广场等现有设施, “借台唱戏”, 开展各种寓教于乐的活动, 使许多青年农民成为有文化、懂技术、会经营的社会主义新型农民, 促进了农村经济的发展。据统计, 近五年, 共举办科技培训班近80万期, 培训人员1.5亿人次, 扶持大量农村青年创业, 帮助青年职工提高技术和技能水平, 使他们成为新型农民、新型劳动者。

长期以来, 各地各级关工委主动与各种社会力量一起, 组织“五老”关爱团, 共同关注失学辍学儿童、留守儿童、艾滋病致孤儿童、残疾儿童、服刑人员子女、外来务工人员子女、失足青少年、待业青年等特殊群体, 努力为他们办实事、做好事、解难事, 帮助特殊群体青少年获得公平发展的权力。

四川省关工委开展脑瘫儿童救治工程, 云南省关工委开展救助脊柱侧凸青少年等活动, 都收到了很好的效果。针对大量农村留守儿童的突出问题, 近五年, 各地关工委动员了743万“五老”, 通过结对关爱、担任留守儿童“代理家长”, 参与创办“亲情活动室”、留守儿童寄宿制学校等活动, 帮助留守儿童



8366万人次。中国关工委2011年开始实施的“春苗营养计划”项目，为中西部农村贫困地区寄宿制学校建设营养厨房3308所，受益学生近200万人。关工委成立教育基金会，从各方面募集资金，资助了一大批失学、辍学青少年完成学业。从2004年开始，中国关工委每年举办“全国关怀艾滋病致孤儿童夏令营”，对推动全社会关爱艾滋病致孤儿童发挥了很好的作用。

（四）开展法制教育和帮教工作，维护社会稳定

各地关工委配合有关部门，认真宣传、贯彻落实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切实维护青少年的合法权益。中国关工委与中央综治办、司法部连续开展两届“关爱明天、普法先行”活动，发动2.47万“五老”担任法制宣讲员和法制副校长，共举办119万场法制报告会，青少年受众达6.39亿人次。组织大量“五老”进学校、进企业、进社区、进村镇、到少管所、到监狱宣传《宪法》《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宣讲实际案例，增强青少年遵纪守法的观念，在青少年法制教育、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结对帮教、创建“零犯罪社区”等方面取得了突出成绩。

多年来，“五老”积极对失足青少年开展“一帮一”“多帮一”“绿色家园”“阳光驿站”、参与社区矫正等形式多样的帮教活动，为失足青少年服务，巩固改造成果，帮助他们顺利回归社会。据统计，近五年，共建立帮教小组29万个，帮助131万名失足青少年做好转化工作。群众赞扬“五老”：“挽救一个失足青少年，给一家人带来了幸福，增进了社区、学校的和谐氛围，真是功德无量。”称赞他们是“稳压器”“连心桥”，为维护稳定，促进和谐作出了巨大贡献。

（五）加强网吧监督，净化社会文化环境

互联网迅速发展，使青少年所处的文化环境面临新的挑战。各地关工委组织老同志成立“五老”网吧义务监督员，对网吧进行检查、监督。目前，全国“五老”网吧义务监督员队伍已发展到51万多人。“五老”在网吧监督过程中，既有明查，又有暗访，发现问题及时解决，教育和挽救了一批网瘾青少年。广大“五老”在劝阻未成年人进入网吧、参与清查“黑网吧”、举报网络、手机和音频视频不良信息、监督校园周边环境等方面，做了大量实实在在的工作，已成为净化社会文化环境的一支重要力量。

同时，各地关工委坚持疏堵并举、以疏为主的原则，积极创办文化活动辅导站，创办绿色网吧，引导青少年正确使用网络。各级关工委制定和健全了义务监督制度，使网吧义务监督工作进一步规范化、制度化，建立起“五老”网吧监督的长效机制，对营造青少年健康成长的社会环境，发挥了独特的作用，得到了中央文明委、中央综治委等部门的肯定。

(六) 注重调查研究, 当好党和政府的参谋助手

深入调查研究, 为党和政府建言献策, 当好党和政府的参谋助手, 是关工委和广大“五老”参与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的重要工作方法。

多年来, 各地关工委注重调查研究, 重点了解青少年在新形势下的所思所需所盼, 了解工作中的热点、难点问题以及新经验、新典型, 掌握工作的第一手资料。在此基础上, 写出有情况、有分析、有见地的调研报告, 向地方党委、政府建言献策, 当好参谋助手。许多高质量、有价值的调研报告, 对党委、政府作出决策、加强管理有极好的借鉴作用, 受到中央和地方领导的肯定。其中有用“大庆精神”“铁人精神”教育青年职工, 深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教育的经验和建议; 有留守儿童、网吧管理、青少年吸毒、未成年人犯罪的情况分析和建议; 有创建校外辅导站, 大学生学习马列主义自学组织, 开展国学教育、感恩教育、才艺教育三项活动, 以及在服刑、劳教人员中开展“中华魂”主题教育读书活动, 高校学生心理状况与心理健康教育等情况的调研建议报告, 得到了中央领导同志和当地党政领导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 推动了社会各界对这些问题的关注, 有些还转化为政府有关部门的政策法规。很多地方都完善了调研工作制度, 使常态化的调研成为各级关工委提高工作针对性、有效性的有力保障。善于从调研中发现问题, 剖析原因, 提出有效对策, 已成为各级关工委的普遍做法。

三、积极参与, 在社会治理工作中推动关工委自身改革创新

(一) 树立参与社会治理的创新理念

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的前提是要树立适应社会治理要求、符合社会治理规律的科学理念。

一要树立以人为本、服务为先的理念。我们要把竭诚为青少年服务、为青少年排忧解难, 作为关工委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要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青少年, 关注青少年成长成才中出现的问题, 尽关工委所能, 为青少年健康成长创造有利的社会环境; 二是树立弘扬“五老”精神, 发挥“五老”优势的理念。“五老”是关工委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的重要力量。各级关工委要进一步弘扬“忠诚敬业、关爱后代、务实创新、无私奉献”的“五老”精神, 充分发挥“五老”的特殊优势, 在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中作出贡献; 三是树立关口前移、源头治理的理念。加强社会治理, 化解社会矛盾, 重要的是及时发现矛盾, 把矛盾解决在基层、解决在萌芽状态, 不断增强社会治理的前瞻性、主动性、有效性。各级关工委要为“五老”创造条件, 使他们与青少年“零距离”接触, 通过深入细致的思想教育和引导, 尽可能防止、减少、弱化青少年群体中的社会矛盾和社会冲突的产生; 四是树立统筹兼顾、共同治理的理念。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 需要协调各方力量、整



合各方资源、调动各方积极性。要坚持党委领导、政府主导，充分发挥“五老”优势和作用，牢固树立统筹兼顾、共同治理的理念。

（二）加强组织队伍建设，夯实社会治理创新的组织基础

基层是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的基础，把基层工作做好了，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就会出现工作有抓手、活动有平台、教育有阵地的良好局面。要从夯实党的执政基础、维护社会稳定的高度，重视基层组织和社区、村屯、企业、学校的社会治理工作，形成社会治理合力。

一要重视基层组织建设，健全组织网络。要努力把关工委组织普遍延伸到社区、农村、企业、学校等基层单位，逐步解决基层建设中的薄弱环节，不断夯实关工委做好社会治理工作的基础。二要进一步动员更多“五老”参与社会治理工作。“五老”和关心下一代志愿者是关工委参与社会治理的骨干力量。各级关工委要致力于把这支骨干力量组织起来，充分发挥他们的政治、威望、经验、时空、亲情等独特优势，配合有关部门，摸清情况，确定对象，就近关爱、帮教青少年。同时，要组织“五老”和志愿者队伍，开展关爱留守、流动儿童，开展网吧社会监督、校园周边环境治理等活动，为化解矛盾、促进社会和谐稳定贡献力量。三要推广典型，深入开展“五好”^②基层关工委创建活动。各地关工委要进一步推广、普及、巩固已有的、经过实践检验的、有较好示范作用的老典型，还要大胆实践，注意培育具有广泛群众基础、先进性与时代特色有机结合的新典型。要继续广泛深入地开展“五好”关工委创建活动，分类指导，具体帮助，扎实工作，努力实现基层组织网络化、社会治理规范化、调查研究制度化、教育活动经常化。

（三）创新形式、注重实效，整合社会治理创新的社会资源

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要依靠全党努力，整合各种社会治理资源，创新社会治理方式和手段，引导社会各方面积极有效地参与社会治理服务，形成推动社会和谐发展、保障社会安定有序的合力，为青少年的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一要注重教育阵地建设。要积极建设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和青少年活动阵地，着力推广农村、社区老同志开办的“家庭活动室”、校外辅导站、“四点半”学校、家长学校、“绿色家园”、大学生的马克思主义理论自学小组、农村政治技术学校、各类培训班等，为老同志开展青少年教育活动提供平台。二要创新教育品牌。要重点推广一批影响大、效果好的关心下一代工作典型经验和品牌。继续推广和办好“老少共建”，“中华魂”读书活动，企业传帮带，青蓝工程，英雄中队，“关爱明天、普法先行”，“阳光驿站”等经验和品牌。同时还要不

^②“五好”是指领导重视好、组织建设好、老同志发动好、活动开展好、工作效率好。

断总结在实践中创新发展的新经验和新品牌,开展青少年喜闻乐见的教育活动,充分发挥一老一少两个积极性,在促进社会和谐、代际和谐中,使老同志和青少年“双受益、双提高、双发展”。三要挖掘“五老”的人才资源。组建“五老”宣讲团、报告团、演讲团、关爱工作团、网吧监督员队伍,开展各项教育活动;加强学习培训,不仅要提升关工委干部和老同志做好群众工作的能力,而且要提升思想政治工作的能力,特别是化解社会矛盾的能力。要注重研究新形势下思想政治工作的特点和规律,把解决思想问题与解决实际问题结合起来。注重调动和保护老同志的工作积极性;四要注意协调配合,形成社会治理的合力。各地关工委要积极主动与有关部门协调配合,聚合各方面的社会资源,借力作为,实现资源共享、责任共担、工作共进,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四) 关爱联动, 综治合力, 完善社会治理创新的有效机制

完善机制是带有根本性、全局性的要求。从实际情况看,机制不活是阻碍社会治理创新的突出问题,实现社会治理科学化,需要在健全机制上下功夫。关工委和老同志要主动配合政府拓宽社情民意表达渠道,引导广大群众正确处理各种利益关系,积极主动地正视矛盾,客观准确地分析矛盾,及时有效地化解矛盾。与此同时,各级关工委要注重调查研究、抓主要矛盾,一是不断建立和完善社区、学校、家庭三结合教育网络机制,以社区为平台,把学校、家庭教育紧密结合起来;二是不断建立和完善“老少共建、老少互动、老少互学、老少共进”的工作机制,创新活动的方法、内容和载体;三是不断建立和完善网吧义务监督机制,净化社会文化环境;四是不断建立和完善激励机制,定期总结、定期交流、定期表彰、推广典型;五是不断建立和完善协调配合机制,加强与有关部门的相互支持、协调配合,形成综治合力态势。通过长效机制的建立,进一步推进社会治理的规范化、社会化、法制化。创新社会治理工作是一项社会系统工程,需要全党全社会共同努力,要在党委、政府领导下,把各方面的力量动员起来,开展联合、联手、联动、联席、联合活动,形成合力。

今后,关工委要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纪念中国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成立25周年暨全国关心下一代工作表彰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继续积极作为、主动作为、有效作为,以奋发有为的精神积极参与社会治理和公共服务,主动承接政府转移出来的部分社会职能,积极拓展关工委组织参与社会公共事务管理的空间和领域,关爱和服务青少年健康成长,引导青少年树立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五老”精神,尊重“五老”,爱护“五老”,学习“五老”,重视发挥“五老”作用,为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责任编辑:杨婷)